



哈尔滨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第38号公告

(2021年11月29日)

近期,国内疫情呈多地局部暴发和零星散发状态,2021年11月28日,齐齐哈尔讷河市在主动对省外返回人员核酸检测时发现1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无症状感染者。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坚决防止疫情输入、输出和扩散,有效快速阻断疫情传播渠道,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请广大市民非必要不离哈、不出省、不出境,不前往涉疫地区。自即日起,所有抵返哈人员和进出各县(市)的人员须

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机场、火车站、客运站、高速公路卡口等,要严格执行查验“健康码+行程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规范佩戴口罩等措施。

二、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预防新冠肺炎最经济、最有效的方

法。我市已启动3—11周岁及以上人群免费接种新冠疫苗和加强针工作,请符合接种条件的市民群众尽快预约接种,共筑全民免疫屏障。

三、请广大市民群众持续强化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意识,自觉坚持良好卫生习惯,勤洗手、

常通风、戴口罩、不聚集、用公筷、分餐制。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请勿自行服药,应当尽快到附近发热门诊诊治排查,就诊过程中要全程做好个人防护,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主动告知旅居史、接触史。



公益冰场开滑

29日上午,群力新区丁香公园公益冰场内,滑冰爱好者们脚踏冰刀在冰上飞驰,尽情享受冰上运动的乐趣。
本报记者 刘达齐摄

“你点我检”抽检结果公布 6批次食品检测不合格

本报讯(记者 李佳琪)记者从省市场监管局了解到,为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该局在9月至10月继续开展食品抽检之“你点我检”活动。根据反馈,共抽检群众密切关注的餐饮食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方便食品、蜂产品、糕点、粮食加工品、肉制品、食用农产品、蔬菜制品、

水产品等11大类食品150批次,其中检出6批次不合格食品,不合格检出率为4%。

此次活动中,检出了虾爬子中的镉、鲫鱼中的恩诺沙星、绿豆芽中的4-氯苯氧乙酸等项不合格。对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省市场监管局已责成辖区市场监管部门立即组织开展了核

查处置工作,及时查清产品流向,采取下架、召回等风险控制措施,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并将采取的风险防控措施和核查处置情况向社会公开。省市场监管局提示消费者,在购买到或在市场上发现不合格食品,请拨打当地12315投诉举报电话进行投诉或举报。

选购食品注意事项

1 选购鲜活农副产品,尽量去大型农贸市场,注意选择外观新鲜、感官无异常的产品。

2 选购预包装食品,建议去信誉好、证照齐全、质量有保障的正规商场、超市。

3 选购需要冷藏和冷冻的食品,购买时应注意销售场所具备良好的贮存条件。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每人每学年将获1万元助学金

本报讯(记者 王鸿凌)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市民政局精准聚焦特殊困难儿童群体的现实需求,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助学工程,符合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入学就读期间,每人每学年将得到1万元助学金。

据介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工程资助对象范围为全市已被认定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身份,年满18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大专、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2021年下半年新入学和已经在校就读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为资助对象。

据了解,市民政局组织各区、县(市)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开展

精准排查,通过家庭巡访等多种方式主动了解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就学情况,确保符合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全部纳入资助范围。

今年将有51名符合助学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到资助。助学金将通过社会化发放方式,按月或按季度发放到受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本人的银行卡中。

哈市疾控中心提醒 有过内蒙古通辽市旅居史人员请主动报备

11月28日,内蒙古通辽市接到内蒙古满洲里市通报,满洲里市确诊病例的1名密切接触者在科尔沁区钱家店镇孔家村居住。11月29日,经对该密切接触者及其子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和市级定点医院专家会诊,1例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1例为无症状感染者。

为精准落实“防输入、防输出、防扩散”的防控策略,有效控制和阻断新冠疫情传播风险,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特发布疫情防控提醒如下:

一、请11月24日以来到过通辽市以及有过其他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者与最近公布的病例行程轨迹有过交集,特别是同时间去相同地点或乘坐过同航班、同车次的来哈返哈的所有人员,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立即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居住的宾馆报备,并配合执行疫情排查、核酸检测、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

二、提醒市民近期不要前往疫情风险地区,如必须前往,务必提前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报备,并注意查询目的地的疫情进展及防控措施要求,自备充足的个人防护用品及必要的消毒用品,做好防护,返哈后,要按照我市相关疫情防控政策执行。如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轨迹交集,或近期接触过上述地

区相关人员,应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居住的宾馆报备。

三、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请勿自行服药,需佩戴口罩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和就诊,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主动告知旅居史、接触史。

四、请广大市民充分认识当前疫情复杂形势,继续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为建立免疫屏障积极接种新冠疫苗,特别是还没有接种新冠疫苗的人员(禁忌症除外)包括3—11周岁儿童、没有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的人员、完成全程免疫满6个月尚未进行加强免疫的人员,均要到附近接种点接种新冠疫苗。要做好个人健康防护,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尤其是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以及在人群聚集场所活动时要佩戴口罩,乘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时还应尽量避免接触公共用品,减少进食和饮水次数,并在日常生活中继续遵守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不扎堆、不聚集、勤洗手、常通风、少聚餐、分餐制、使用公勺公筷,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或肘袖遮挡,进出公共场所等应积极配合体温测量、健康码(行程码)查验等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11月29日

哈尔滨市疾控中心 51012320 疾控中心各区(市)

道里区疾控中心	51669665
道外区疾控中心	57672096
南岗区疾控中心	86243577
香坊区疾控中心	55694618
平房区疾控中心	86520920
阿城区疾控中心	53722510
松北区疾控中心	88105166
呼兰区疾控中心	57321893
双城区疾控中心	53163181
依兰县疾控中心	57222573
巴彦县疾控中心	57502636
宾县疾控中心	57914255
方正县疾控中心	57112343
木兰县疾控中心	57083497
尚志市疾控中心	53324184
通河县疾控中心	57435030
五常市疾控中心	55802434
延寿县疾控中心	53067333